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金属模具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月30日,建设单位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在胶州市组织召开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金属模具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青岛顺昌检测评价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MA3CT0HMX7)成立于2016年12月16日,注册资本50万元,公司位于青岛胶州市胶北街道办事处北关工业聚集区新疆路58号,主要经营范围:模具、金属成形机床、橡胶板、橡胶管、橡胶带、金属结构、机械零部件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金属模具生产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青岛胶州市胶北街道办事处北关工业聚集区新疆路58号,占地面积7.58亩。项目东侧为沿街门头;南侧由东往西依次为青岛博德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西侧为青岛巨久机械有限公司;北侧为青岛博利昌智能设备有限公司。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区、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等公用、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年产600套金属模具。项目劳动定员15人,年生产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8年5月15日取得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2018-370281-33-03-000062)。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委托青岛银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金属模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胶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7月2日以胶环审【2018】286号对项目予以批复。项目于2018年7月开工建设,2018年12月建成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8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打磨工序取消，打磨机不再建设，无打磨粉尘。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青岛胶州北控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钻床、铣床、锯床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80~90dB(A)。本项目产噪设备均位于车间内并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及车间隔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金属屑、废下脚料、焊渣、回收颗粒物、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桶、废液压油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桶。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金属屑、废下脚料、焊渣、回收颗粒物、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切削液、废切削液桶、废机油、废液压油桶、废液压油桶储运于危废库内，委托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41-49)，产生量为0.002t/a，列入豁免清单，随生活垃圾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生产区地面、危废库、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化粪池均做了防渗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编制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不低于75%。其他指标：

1.废气

两天内测得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最大浓度值为0.12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在50.9~55.5dB(A)，夜间噪声值为48.7~49.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监测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有明确去向。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中规定的验收程序、自查内容、验收执行标准、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的要求，根据环评及批复对本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1、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复后，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 2、验收监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3、验收期间未发现其他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情形。

综上所述，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批复及环保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 2、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及验收报 告编制单 位	马旭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	总经理	马旭
		刘佳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	厂长	刘佳
成员	监测单位	张琦	青岛顺昌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琦
	专家	王萍	青岛科技大学	教授	王萍
		谢洪波	青岛大学	教授	谢洪波

青岛鑫耐模具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